

永春县下洋镇防汛抢险救灾应急预案

下洋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五年二月

目 录

1	前 言	- 2 -
2	基本情况	- 2 -
3	山洪灾害危险区	- 3 -
4	组织指挥体系	- 3 -
5	监测预警、抢险救灾	- 6 -
6	保障措施	- 10 -

1 前 言

为有效防御灾害性台风、暴雨、洪水，以及由于降雨引发的山洪、泥石流、滑坡等对人民生命、财产造成损失的灾害，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规范防汛抢险救灾程序，提高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能力，保证防洪防台风工作有序、高效进行，最大程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根据国家、省、市、县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文件精神，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本预案。

2 基本情况

2.1 自然及社会经济情况

下洋镇位于永春县西部，区域面积 111.5 平方公里，东连桂洋镇，南接坑仔口镇，西靠横口乡，北邻大田县济阳乡。地貌主要以丘陵山地为主。辖区内共有 10 个行政村，境内有省属、市属、县属企事业单位 30 多个，总人口 1.8 万多人。

下洋镇位于晋江西溪坑仔口溪和一都溪流域内，区域内有国道 356 线、203 线、省道 307 线、漳泉铁路支线和泉三高速公路贯穿境内经过。辖区内主要水利工程有：小型水库 2 座，分别为龙溪水库和曲斗水库。

下洋镇是闽南著名的“煤都”，属于中亚热带区，海拔 400 ~ 1000m，属于中亚热带区，气候温和，土壤肥沃，自然条件好，全年湿润多雨，四季常青，夏长无酷暑，冬短无严寒。

2.2 历史山洪灾害损失及成因

台风期间，暴雨强度大是诱发下洋镇形成山洪灾害的主要原因。特别是生态环境遭到破坏，加剧了山洪灾害的形成。原有工程标准低，蓄洪能力差。河道设障多，洪水宣泄不畅，导致山洪灾害爆发。

2.3 山洪灾害防御现状

下洋镇除了建设水库、河道护岸等相结合的防洪排涝工程体系，还坚持以人为本、以防为主、防治结合，逐步建立以建设监测预警系统、完善防御预案、强化群测群防体系、宣传防御知识、提高全民防灾避灾意识等非工程措施为主、非工程措施与工程措施相结合的山洪灾害防治体系，实时监控区域降雨和水位，及时发现险情，尽早发布警报，通知可能受灾区内的群众提早撤离，避免发生人员死亡、减少财产损失。

在非工程措施方面一是制定了《永春县下洋镇防汛抢险救灾应急预案》《村防汛抢险救灾应急预案》等预案；二是实时关注下洋、曲斗、龙溪三个水雨情监测站点，及时发布预警信息。

3 山洪灾害危险区

山洪灾害是指山丘区由于降雨引发的山洪、泥石流、滑坡等对人民生命、财产造成损失的灾害。根据历史上山洪灾害和地质灾害情况进行调查，下洋镇无地处低洼易受洪涝地区，未发生过山洪灾害。

4 组织指挥体系

4.1 组织指挥机构和工作职责

下洋镇防汛抢险救灾工作由下洋镇防汛抗旱指挥部领导和组织开展。指挥部指挥机构如下：

指 挥 长：陈培臻 吴建宁

副指挥长 A 角：吴锦鹏

副指挥长 B 角：黄炳勇

成 员：叶俊华 辜祖滨 肖永忠 林炳森 颜欣芯
陈泽榕 郑志颖 林嵘嵘 柯志强 陈炜炫

林才增 余程龙 郑克铭 王映坤

下设监测、信息、转移、调度、保障、学校安全组、治安保卫组、应急抢险组等 8 个工作小组和 1 支镇级应急抢险队伍及 10 支村级应急抢险队伍。镇内各行政村成立以村书记为组长的抢险救灾工作小组。

办公室电话：23982339

传真：23982318

卫星电话：13493018283

指挥部（防汛值班电话）：23982339

4.2 职责和分工

镇防汛指挥部在永春县防汛指挥部的统一领导下开展防汛抢险山洪灾害防御工作，具体组织下洋镇和各村的防汛抢险救灾工作。

（1）指挥机构主要工作职责

① 制定完善并落实本镇防汛抢险救灾预案，负责防台风防暴雨以及山洪灾害防御有关工作的责任落实、应急队伍组建、人员培训、预案演练、物资准备等各项工作。

② 掌握本镇山洪灾害险情动态，收集各地雨情、水情、灾情等资料，及时上报发布预警信息，并督促各村定期进行水库、山塘、堤防等险工险段的监测巡查。

③ 指挥调度、发布命令、调集抢险救灾物资器材，并组织上报本镇防汛台风相关信息。

④ 指挥并组织协调各村进行群众安全转移，落实安置灾民及做好恢复生产工作。

（2）镇指挥部各工作组主要职责

办公室：台风期间，由吴锦鹏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指挥

部的日常工作。

监测组：由吴锦鹏为组长，成员为镇水利站、各村村主任、各村监测员。负责监测辖区雨量站、气象站等的雨量，水利工程、危险区及溪沟水位，泥石流沟、滑坡点的位移等信息。

信息组：由党政办牵头，应急、民政、农业、交通、水利、自然资源部门等组成，主要职责：负责灾害统计调查和灾害损失评估。负责对县防指、气象、水文等部门各种信息的收集、整理分析，掌握暴雨洪水预报、降雨、泥石流、滑坡、水利工程险情等信息，及时为领导指挥决策提供依据。

转移组：由镇挂钩村领导、工作队，村两委、村应急分队组成。任务是帮助做好山洪灾害点、高陡边坡点、危旧房、低洼地带、简易工棚、矿区人员、尾矿库人员的转移，转移至镇、村避灾点；组织进行落水或受困人员的抢救转移：及时掌握各村转移群众安置情况，确保群众的日常生活所需，解决衣、食、行等问题；组织灾后重建和恢复生产，及时了解上报各村灾情情况，加强监控，防止灾害进一步扩大。

调度组：由人武部、农业、村镇站及供电所、抢险应急分队等单位人员组成，人武部长任组长，任务是做好抢险救灾人员的调配，调度并管理抢险救灾物资、车辆，组织实施工程抢险应急和防护；加强供水、电力、通讯、交通设施的维护与抢修工作，尽快恢复水、电供应和通讯、道路畅通。负责善后处理，及时组织灾后农业生产自救，做好恢复农业生产工作，帮助修复水毁工程和除险加固。

医疗防疫组：由卫生院及各村卫生所等单位组成，镇分管卫生领导和卫生院长任正、副组长，任务是负责临时转移群众的基本医疗保障的组织工作，到受灾点抢救伤病员，组织协调医疗器

械和药品的采购和调运，指导医疗卫生防疫工作：加强灾区疫情监测，防止疫情蔓延：做好救灾防病宣传，做到灾后无大疫。

学校安全组：由学区、中学、中心小校及幼儿园等单位组成，镇分管教育领导任组长，学区、中学、中心小校校长及幼儿园园长任副组长。任务是及时将有关雨情、水情通报给教师和学生，加强各项防范措施，必要时及时组织转移，保障师生安全；组织做好学校救灾工作，尽快恢复正常的教学秩序。

治安保卫组：由镇派出所、司法所和村治保员，村联防队组成，由分管综治领导任组长，派出所所长、司法所所长任副组长。任务是做好治安保卫工作，确保防汛抢险正常秩序；在必要时，根据镇防汛指挥部的指令对有关地段实行交通管制，协助抢险和强制群众撤离。

应急抢险组：由镇人武部部长任组长，组织各村应急分队在紧急情况下听从命令进行有序的抢险救援工作。

5 分阶段防御措施

5.1 分阶段防御措施

按照上级防汛指挥部的统一部署和要求，并根据监测到不同历时的降雨及可能发生洪水暴雨的量级，严格贯彻落实省防办防汛工作“三协同、三风险、三引导”工作机制，划分12小时、6小时、1-3小时来进行降水预报，分别对应“三个风险等级”（Ⅲ级、Ⅱ级、Ⅰ级风险），按照上级“三个等级”提醒，提前做好防范，及时转移人员。

（一）一般防御状态（即Ⅳ级应急响应）

在一般防御状态，镇、村值班人员做好24小时值班工作，各村对易受灾点的群众进行监控，做好相关防范工作。

(二) 重要防御状态（即Ⅲ级应急响应，Ⅲ级风险）

1. 在发生以下各种情况之一时进入重要防御状态

- (1)接到上级通知或台风进入 48 小时警戒圈；
- (2)在易受灾点，已经久不下雨，土壤处于干燥，疏松状态，预报将发生大到暴雨。
- (3)短时降雨超过 30 mm，或相关联水位站超过警戒水位时。
- (4)气象部门预报未来 12 小时降水超 50mm。

2. 防御措施

(1) 下洋镇防汛办将信息通知至镇防指全体成员和村抢险救灾工作小组，防汛指挥长 A 角上岗指挥；镇防指各工作小组投入工作。

(2)可能受淹地段的农作物如即将收成，应立即组织群众抢收，尽量减轻灾害损失。

(3)对危险区域转移群众要加强监控，包乡驻村干部进乡入村，做好相关防范工作和转移准备。

(4)辖区内企业做好安全和防范工作。

(5)对危险的路、桥等地方派出人员值勤、禁止行人通行，防止不安全事故的发生。

(三) 紧急防御状态（即Ⅱ级应急响应，Ⅱ级风险）

1. 在发生以下情况之一时进入紧急防御状态

- (1)接到上级通知或者台风进入 24 小时警戒圈；
- (2)预报辖区内将出现暴雨：即 3 小时雨量超过 50mm、12 小时雨量 70.0-140.0、24 小时雨量在 100.0-250.0mm；
- (3)在易受灾点，已经久不下雨，土壤处于干燥，疏松状态，预报将发生暴雨。
- (4)短时降雨超过 30 mm 后，一小时内降雨再次超过 20 mm。

(5)气象部门预报未来 6 小时降水超 50mm。

2. 防御措施除按重要防御状态部署外，还应做到：

(1) 下洋镇防汛指挥部将信息通知至镇防指全体成员和村防御工作组，镇书记、镇长、防汛指挥长 A 角上岗指挥；镇防指加强值班，监测组、信息组密切掌握情况，其他各应急组进入村组，做好人员转移等一切准备工作。

(2)加强水库、山围塘的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和报告，水库根据《下洋镇龙溪水库 2024 年防汛抢险应急预案》和《下洋镇曲斗水库 2024 年防汛抢险应急预案》执行。

(3)组织危险区域老弱人员按照危险区转移对象避险明白卡路线先行转移。

(4)组织镇、村干部密切监视水情发展，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汇报，对被洪水冲毁的路树立警示标志，严禁行人过往，确保安全。

(5)抢险救灾队伍到位，准备好抢险救灾物资，随时待命出发。

(四) 特急防御状态（即Ⅰ级应急响应，Ⅰ级风险）

1. 在发生以下各种情况之一时进入特急防御状态：

(1)在连续降雨多天的情况下，预报仍将出现大暴雨，即 3 小时雨量超过 50mm、12 小时雨量 70.0-140.0、24 小时雨量在 100.0—250.0mm。

(2)在易受灾点，已经久不下雨，土壤处于干燥，疏松状态，预报将发生暴雨。

(3)气象部门预报未来 1-3 小时降水超 50mm。

2. 防御措施：除按紧急防御状态部署外，还应做到：

(1) 下洋镇防汛指挥部将信息及时通知到所有镇、村干部、各应急队；镇、村干部在岗在位，投入防汛抢险救灾，做好群众转移安置工作。

(2)根据上级防汛指挥部指令，动用一切人力、物力、财力投入抗洪抢险救灾。

(3)组织危险区域人员按照危险区转移对象避险明白卡转移路线立即转移。切实做到“谁来转、谁要转、何时转”，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并做好有关安置工作。

(4)对水库进行严密监视观察，如有需要及时进行加固，组织落实水库调度命令，指导群众进行抗洪自救活动。

5.2 预警发布程序及方式:

预警发布程序:接到上级风险预警或根据调查、监测、分析,按临界雨量、水位、山洪灾害征兆等,及时发布警报。(1)一般情况:镇防汛指挥部发布,按照县→镇→村→组→户的次序进行预警。(2)紧急情况:(滑坡、水库山围塘溃坝等)各村直接报告镇防汛指挥部,同时直接发布预警信号,在最短时间内完成预警工作。

预警发布方式:预警信号为预警广播、铜锣、手摇警报器等。如有险情出现,由各报警点报告给信息监测组,并发出警报信号,一般警报信号设置为:断续鸣声,表示险情可能出现,全体动员,提高警惕,指挥人员到位,做好一切准备,部分开始转移;连续鸣声,表示险情出现,继续按预定路线有次序地转移至安全区。并因地制宜,采取不同形式的警报方式。

5.3 灾后处置工作:

在镇党委、政府统一领导下,受灾村和镇成员单位加强协作、条块联动,共同做好灾后处置工作;重点做好灾区生活供给、卫生防疫、救灾物资供应、治安管理、学校复课、水毁修复、恢复生产和重建家园等灾后处置工作。

(1)镇安办负责受灾群众生活救助,应及时调配救灾款物,

组织安置受灾群众，做好受灾群众临时生活安排，保证灾民有粮吃、有干净水喝、有衣穿、有房住，切实解决受灾群众的基本生活问题。

（2）医疗防疫组负责调配医务技术力量，抢救因灾伤病人员，对污染源进行消毒处理，对灾区重大疫情、病情实施紧急处理，防止疫病的传播、蔓延。

（3）灾区村应组织对可能造成环境污染的污染物进行清除，尽快恢复灾区正常的生活环境。

6 保障措施

落实汛前、汛中、汛后检查制度

一、汛前检查:

（1）应对所辖区域进行全面检查，摸清防汛备汛及工程病险情况，发现问题登记造册，及时处理；

（2）对可能引发山洪灾害的工程、区域等安排专人负责防守；确保各工作组按自己的职责做好准备工作；

（3）对防汛物资储备情况进行检查；

（4）对预警设备（简易雨量站、简易水位站）、警报设备（预警广播、铜锣、手摇警报器）进行检查，及时维修维护、更换；

（5）检查确定本镇防汛指挥部人员（包括各工作组、应急分队）变动情况，并报送上级防汛机构。

（6）普及山洪灾害防御的基本知识，增强防灾意识；对本预案内的主要内容，要利用会议、广播、电视、墙报、标语等多种形式，向辖区内群众进行宣传。

（7）组织居民熟悉转移路线及安置方案，组织区域内人员开展实战演练。

二、汛中检查:

(1) 加强在建水利工程、水库、山围塘、水电站等水利工程的日常巡查。

(2) 安排好人员日常值班工作,建立汛期 24 小时值班制度。

(3) 加强对受灾情况、工程损失情况、防汛物资消耗情况、预警设备、警报设备检查,及时维修更新。

三、汛后检查:

(1) 清点防汛物资,及时补充补足。

(2) 检查预警设备、警报设备完好率,修复水毁设备。